

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6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2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报表	4
表一2026年预算收支总表	4
表二2026年预算收入总表	6
表三2026年预算支出总表	9
表四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11
表五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表六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4
表七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5
表八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6
表九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7
表十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7
表十一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8
表十二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9
表十三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21
第三部分 2026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2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2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2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2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3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3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4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4

九、政府采购情况.....	24
十、绩效管理情况.....	24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54
十二、其他说明.....	54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54
（二）其他.....	54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55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省工业和信息化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研究起草我市工业和信息化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

2、提出全市工业高质量发展战略和政策，协调解决工业高质量发展进程中的重大问题，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和信息化的发展规划，推进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和优化升级，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

3、制定全市工业和信息化行业规划和产业政策，提出优化产业布局、结构的政策建议，组织落实上级制定的行业技术规范 and 标准，指导行业质量管理工作。

4、监测分析全市工业经济运行态势，进行预测预警，协调解决工业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提出相关政策建议。负责经济运行中多种交通运输方式的综合协调。开展重要运行要素的保障协调。组织推进工业领域现代物流发展工作。

5、提出全市工业和信息化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含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负责工业和信息化财政性资金安排使用工作。

6、拟订高新技术产业中涉及生物医药、新材料、信息产业等的规划、政策和标准并组织实施。指导行业技术创新和技术进步，以先进适用技术优化提升传统产业，推进相关科研成果产业化，推动软件业、信息服务业和新兴产业发展。

7、负责培育发展全市战略性新兴产业，承担全市新材料、原材料、装备制造、化学工业、消费品和电子信息等行业管理和产业促进工作，承担药品储备管理职责，办理晋城市履行《禁止化学武器公约》有关事务。

8、综合分析工业与资源、环境协调发展的重大战略问题，促进可持续发展。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工业循环经济、清洁生产促进政策。指导行业和企业节能环保工作。参与拟订全社会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清洁生产促进规划，组织协调相关重大示范工程和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的推广应用。负责全市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节能工作。

9、推进工业体制改革和管理创新，提高行业综合素质和核心竞争力。负责建立服务企业常态化机制，统筹推进服务企业工作。

10、承担工业和信息化国防动员有关工作。负责紧急状态下重要物资生产组织工作。指导工业和信息化相关行业加强安全生产管理。

11、统筹推进全市工业领域信息化发展，协调工业领域信息化建设中的重大问题，推动电信、广播电视和计算机网络融合，指导推进工业数字化、智能化、网络化制造和应用。

12、负责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经济技术对外交流合作工作；负责全市工业园区、工业产业示范基地、信息产业园区的宏观指导、规划发展、组织协调和综合管理工作。

13、根据市人民政府授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等法律和行政法规履行出资人职责，监管市属企业（不含金融类、文化类企业）的国有资产，加强企业国有资产的管理工作。

14、承担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责任，建立和完善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指标体系，制定考核标准，对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进行监督，负责所监管企业工资分配管理工作，制定所监管企业负责人收入分配政策并组织实施。

15、指导推进市属国有企业改革和重组；推进国有企业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推动国有经济结构和布局的战略性调整。

16、通过法定程序对所监管企业负责人进行任免、考核并根据其经营业绩进行奖惩；建立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选人、用人机制，完善经营者激励和约束机制。

17、负责全市企业国有资产的统计工作，承担所监管企业清产核资和资产损失核销工作。负责组织所监管企业上交国有资本收益，按照有关规定负责所监管企业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编制和执行等工作。

18、按照出资人职责，负责督促检查所监管企业贯彻执行国家国有资产监督管理的有关法律法规，依法对县（市、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进行指导和监督。

19、负责企业国有资产基础管理，制定有关制度，指导所监管企业的法律顾问工作。

20、加强对所监管企业资产的监督管理工作。进一步完善所监管企业经营业绩考核制度，促进企业履行社会责任。

21、负责所监管企业的领导班子建设、企业党组织建设、党员教育管理，协调指导所监管企业的工会、青年、妇女等工作。

22、承担本部门职责范围内的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

23、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24、职能转变。

二、机构设置情况

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包括：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晋城市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和晋城市工信（国资）综合服务中心。

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内设机构分别为：办公室、财务科、人事教育科、综合科、机关党委办公室、群众工作办公室、产业政策科、经济监测服务科、投资与规划科、

技术装备科、节能与综合利用科、交通化工科、信息化科、产业促进和技术合作科、产权和资产经营科、企业改革科（市国企改革办公室）和考核分配科十七个内设机构。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6年预算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6年	项目	2026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3087.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99.53	1299.5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644.38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5.17	1115.17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78.78	78.78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5.00	5.00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80.37	480.37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08.92	108.92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644.38	1644.38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732.14	本年支出合计	4732.14	4732.14	
上年结转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4732.14	支出总计	4732.14	4732.14	

注：本套报表因取数时四舍五入，部分金额可能存在尾差

预算公开表2

2026年预算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4732. 14	3087. 76		1644. 3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99. 53	1299. 5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299. 50	1299. 50					
2010301	行政运行	595. 96	595. 96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5. 39	275. 39					
2010350	事业运行	384. 72	384. 72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3. 43	43. 43					
20132	组织事务	0. 03	0. 03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0. 03	0. 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5. 17	1115. 1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4. 31	414. 3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7. 00	187. 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0. 70	60. 7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1. 06	111. 0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5. 53	55. 53					
20806	企业改革补助	500. 38	500. 38					
2080699	其他企业改革发展补助	500. 38	500. 38					

20807	就业补助	6.30	6.3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6.30	6.3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94.18	194.18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94.18	194.1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8.78	78.78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86	2.86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86	2.8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5.92	75.9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52	30.5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43	21.4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97	23.97					
214	交通运输支出	5.00	5.00					
21402	铁路运输	5.00	5.00					
2140206	铁路安全	5.00	5.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80.37	480.37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	435.37	435.37					
2150517	产业发展	230.00	230.00					
2150599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支出	205.37	205.37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45.00	45.00					
2150805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45.00	4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8.92	108.9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8.92	108.9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8.92	108.92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644.38			1644.38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644.38			1644.38			
2230102	“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	1480.00			1480.00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64.38			164.38			

2026年预算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732.14	1582.67	3149.4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99.53	980.68	318.8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299.50	980.68	318.82
2010301	行政运行	595.96	595.96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5.39		275.39
2010350	事业运行	384.72	384.72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3.43		43.43
20132	组织事务	0.03		0.03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0.03		0.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5.17	414.31	700.8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4.31	414.3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7.00	187.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0.70	60.7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1.06	111.0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5.53	55.53	
20806	企业改革补助	500.38		500.38
2080699	其他企业改革发展补助	500.38		500.38
20807	就业补助	6.30		6.3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6.30		6.3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94.18		194.18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94.18		194.1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8.78	78.78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86	2.86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86	2.8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5.92	75.9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52	30.5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43	21.4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97	23.97	
214	交通运输支出	5.00		5.00
21402	铁路运输	5.00		5.00
2140206	铁路安全	5.00		5.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80.37		480.37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	435.37		435.37
2150517	产业发展	230.00		230.00
2150599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支出	205.37		205.37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45.00		45.00
2150805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45.00		4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8.92	108.9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8.92	108.9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8.92	108.92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644.38		1644.38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644.38		1644.38
2230102	“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	1480.00		1480.00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64.38		164.38

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3087.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99.53	1299.5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644.38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5.17	1115.17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78.78	78.78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5.00	5.00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80.37	480.37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08.92	108.92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644.38			1644.38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732.14	本年支出合计	4732.14	3087.76		1644.38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4732.14	支出总计	4732.14	3087.76		1644.38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087.76	1582.67	1505.0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99.53	980.68	318.8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299.50	980.68	318.82
2010301	行政运行	595.96	595.96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5.39		275.39
2010350	事业运行	384.72	384.72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3.43		43.43
20132	组织事务	0.03		0.03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0.03		0.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5.17	414.31	700.8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4.31	414.3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7.00	187.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0.70	60.7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1.06	111.0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5.53	55.53	
20806	企业改革补助	500.38		500.38
2080699	其他企业改革发展补助	500.38		500.38
20807	就业补助	6.30		6.3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6.30		6.3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94.18		194.18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94.18		194.1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8.78	78.78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86	2.86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86	2.8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5.92	75.9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52	30.5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43	21.4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97	23.97	
214	交通运输支出	5.00		5.00
21402	铁路运输	5.00		5.00
2140206	铁路安全	5.00		5.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80.37		480.37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	435.37		435.37
2150517	产业发展	230.00		230.00
2150599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支出	205.37		205.37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45.00		45.00
2150805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45.00		4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8.92	108.9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8.92	108.9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8.92	108.92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582.67	1414.02	168.66
工资福利支出		1163.45	1163.45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195.25	195.25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148.13	148.13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111.85	111.85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16.67	16.67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103.40	103.40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145.89	145.89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63.25	63.2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47.81	47.81	
职业年金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31.63	31.63	
职业年金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23.91	23.9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30.52	30.5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21.43	21.43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4.09	14.09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9.89	9.89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08	1.08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52	1.52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63.91	63.91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45.00	45.0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4.24	64.24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24.00	24.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8.66		168.66
办公费	办公经费	45.69		45.69
办公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96		23.96
印刷费	办公经费	1.00		1.00
差旅费	办公经费	10.00		10.00
差旅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		10.00
公务接待费	公务接待费	1.15		1.15
工会经费	办公经费	7.91		7.91
工会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5.98		5.98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32.58		32.58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90		22.9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7.50		7.5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0.57	250.57	
退休费	离退休费	247.71	247.71	
奖励金	社会福利和救助	2.86	2.86	

预算公开表7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部门公开表9

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 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644.38			1644.38		1644.38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644.38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644.38		1644.38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644.38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644.38		1644.38
2230102	“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	1480.00	2230102	“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	1480.00		1480.00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64.38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64.38		164.38

预算公开表10

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1.15	1.15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1.15	1.15		

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6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121.22	121.22		
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121.22	121.22		

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部门名称：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6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3149.46	1505.08		1644.38		
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3102.63	1458.25		1644.38		
晋城市“十五五”工业发展系列规划（2026年-2030年）经费	49.30	49.30				
晋城市引进人才生活补贴	2.90	2.90				
晋城市市属国企“十五五”发展规划（2026-2030年）编制	30.00	30.00				
春光热电公司政策性关停后职工费用经费	500.38	500.38				
解决企业老干部信访疑难专项资金	9.30	9.30				
晋城市国资国企在线监管系统经费	59.50	59.50				
晋城市铁路无人看守道口安全管理经费	5.00	5.00				
专业镇展会专项经费	230.00	230.00				
重点产业链第三方专家咨询服务和工作经费	45.00	45.00				
市属困难企业困难职工两节救助经费	185.00	185.00				
编制晋城市通信网络事故应急预案、晋城市突发事件通信保障应急预案和开展晋城市突发事件通信保障和网络安全事故应急演练经费	18.60	18.60				
提前下达2026年度党员教育培训经费	0.03	0.03				
市、县（市、区）属国有企业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移交财政补助经费	1480.00			1480.00		
市国投公司所属企业历史遗留问题资金	164.38			164.38		
市属困难企业困难职工两节救助经费	9.18	9.18				
晋城市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45.00	45.00				
遗属补助经费	8.59	8.59				
市工业企业发展促进中心工作经费	77.50	77.50				
综合专项工作经费	175.00	175.00				
视频会议系统专线服务费	2.97	2.97				
职称评审工作经费	5.00	5.00				
晋城市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	12.30	12.30				
专项业务工作经费	7.00	7.00				
办公设备购置	5.30	5.30				
晋城市工信（国资）综合服务中心	34.53	34.53				
晋城市引进人才生活补贴	3.40	3.40				
专项业务工作经费	7.00	7.00				
散装水泥工作经费	19.25	19.25				

遗属补助等专项经费	4.88	4.88				
-----------	------	------	--	--	--	--

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6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1	2	3	4	5

注：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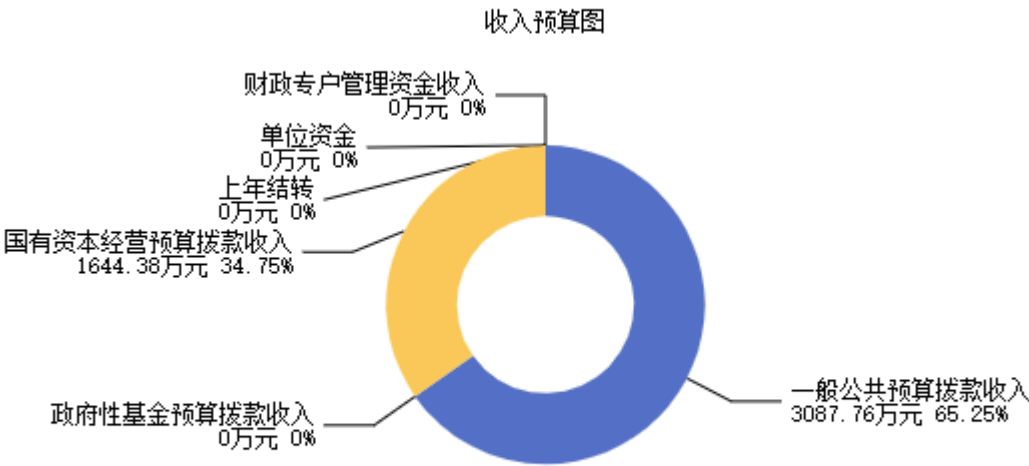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6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6年度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预算收入总计4,732.1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4,732.14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减少550.91万元，下降10.43%，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项目经费减少和专项项目（解决春光热电公司政策性关停后职工费用、重点产业链第三方专家咨询服务和工作经费和综合专项工作经费）等项目经费减少等；本年部门预算支出总计4,732.14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4,732.14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减少550.91万元，下降10.43%，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项目经费减少和专项项目（解决春光热电公司政策性关停后职工费用、重点产业链第三方专家咨询服务和工作经费和综合专项工作经费）等项目经费减少等。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度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预算收入4,732.14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087.76万元，占65.25%；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1,644.38万元，占34.75%；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0万元，占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度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支出预算4732.1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582.67万元，占33.45%；项目支出3149.46万元，占66.5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6年度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4,732.1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087.7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1,644.38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4,732.14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299.53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115.17万元、卫生健康支出78.78万元、交通运输支出5.00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480.37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08.92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1,644.38万元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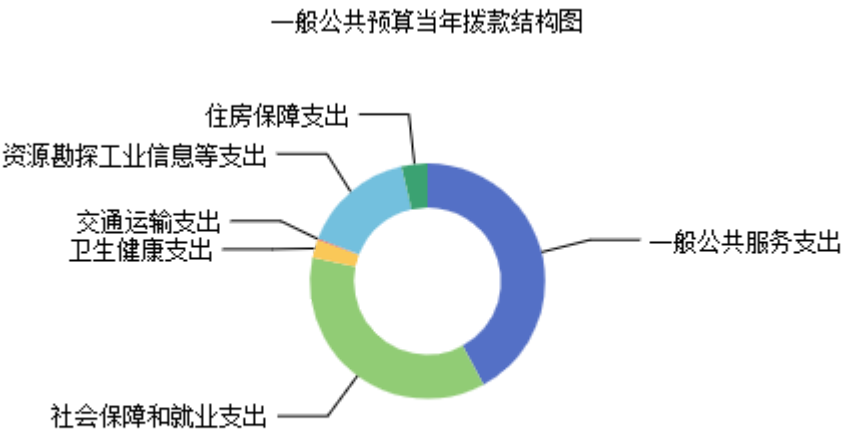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6年度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3,087.76万元,比上年减少2192.84万元，下降41.53%。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6年度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3,087.7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299.53万元，占42.0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115.17万元，占36.12%；卫生健康支出78.78万元，占2.55%；交通运输支出5.00万元，占0.16%；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480.37万元，占15.56%；住房保障支出108.92万元，占3.53%等。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6年度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1,582.6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414.02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退休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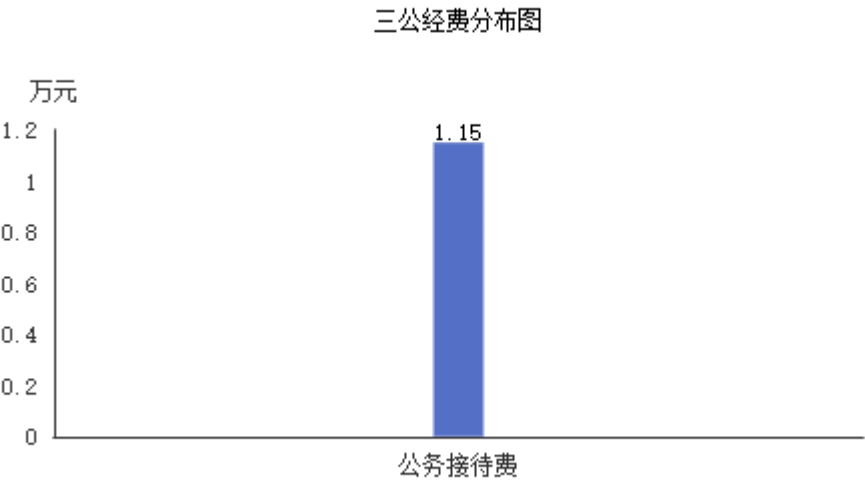
费、奖金、住房公积金、奖励金、职业年金缴费、津贴补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等；

公用经费168.66万元，主要包括：印刷费、办公费、公务接待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交通费用、差旅费、工会经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6年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1.15万元比2025年增加 0.06万元，主要原因是结合2025年“三公”经费-公务接待费执行情况及2026年目标任务，本年度公务接待团组、频次增加，公务接待费预算较上年度增加0.06万元，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随之增加0.06万元。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接待费1.15万元，与上年相比预算数增加0.06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务接待团组、频次增加，公务接待费预算随之增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部门2026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21.22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11.56万元，增长10.54%，原因是人员工资调增、人员变动等导致公用经费增加，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随之增长。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31.6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7.6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4.00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2026年编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涉及部门预算资金4732.1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582.67万元，项目支出3149.46万元；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3个，其中0个单位编报了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涉及资金0.00万元。

2、项目绩效目标

2026年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27个，共计金额3,149.46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10个，涉及金额312.49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17个，涉及金额2,836.97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27个，涉及项目金额3,149.46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10个，涉及项目金额312.49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17个，涉及项目金额2,836.97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2023) 年

[illegible]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铁路无人看守道口安全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我市辖区内共有8处无人看守铁路道口，全市铁路道口安全管理办公室设在市工信局，主要是协调推进铁路无人看守道口监护管理和道巡工作。为保障铁路无人看守道口安全，省财政厅每年拨付市级元作为铁路无人看守道口安全管理经费，主要用于道口监护人员以及公安、教育、财政、自然资源、住建、交通、农业农村等成员单位开展道口安全管理业务培训，铁路道口周边群众及过往车辆开展安全宣传，日常检查等，2026年省厅拨付我市总计10万元，预计组织相关工作人员下乡检查不少于10次；开展安全培训1次；进行安全宣传1次。					
立项依据		根据山西省铁路道口安全管理办公室关于印发《山西省铁路无人看守道口属地安全监管办法》的通知（晋道字〔2020〕1号）和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印发《铁路道口安全管理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建〔2021〕3号），晋市财建【2023】105号立项。					
项目设立必要性		我市铁路无人看守道口分布较广，铁路无人看守道口安全关系晋铁路运输畅通，保障铁路运输畅通，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成立晋市市直有关部门和郑州铁路局相关单位组成的晋城市铁路道口安全管理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工信局，项目资金使用情况，严格按照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印发《铁路道口安全管理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建〔2021〕3号）中第二章第五条（四）执行，晋市财建【2023】105号。					
项目实施计划		1.每月对全市铁路无人看守道口进行抽查检查；每季度组织铁路部门、相关县、区工信部门开展联合检查；2.按照应急响应部门统一安排，组织召开铁路无人看守道口安全咨询日活动；3.7-8月份组织全市无人看守铁路道口安全培训活动；4.年终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绩效评价。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1.对全市铁路无人看守道口安全检查实施全覆盖，发现隐患，督促整改，实施闭环管理，确保安全畅通；2.组织全市无人看守铁路道口安全培训活动，提升市铁路无人看守道口办公成员单位的管理水平和8处无人看守铁路道口监护人员的操作能力。				1.对全市铁路无人看守道口安全检查实施全覆盖，发现隐患，督促整改，实施闭环管理，确保安全畅通；2.组织全市无人看守铁路道口安全培训活动，提升市铁路无人看守道口办公成员单位的管理水平和8处无人看守铁路道口监护人员的操作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查道口数量	≥8处	数量指标	检查道口数量	≥8处
			下乡检查次数	≥10次		下乡检查次数	≥10次
			安全培训次数	1次		安全培训次数	1次
			安全宣传次数	1次		安全宣传次数	1次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道口检查覆盖率	100%		道口检查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道口抽查检查时间	每月	时效指标	道口抽查检查时间	每月
			安全培训时间	12月底前		安全培训时间	12月底前
		成本指标	铁路道口安全管理成本	10万元	成本指标	铁路道口安全管理成本	1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铁路运输畅通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铁路运输畅通	保障
			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	促进		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	促进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性影响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20251202170324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引进人才生活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9,000		年度资金总额：		29,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9,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9,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关于印发《晋城市创优高质量人才生态若干举措（试行）》的通知、《关于激励高层次人才助力高质量转型发展的若干意见（试行）》《晋城市吸引大学毕业生就业创业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进一步创造人才工作一流生态，吸引集聚高层次人才助力日常工作，我单位于2023年5月、2025年5月引进2名选调生；2026年晋为2名（许泽瑜、贾惠康）选调生按照每月1000元的标准，发放2026年1月至2026年12月的生活补贴24000元，晋追加贾惠康2025年8月-12月生活补贴5000元，合计共需29000元。							
立项依据		根据中共晋城市委组织部、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晋引进人才生活补贴和购（租）房补贴发放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贯彻落实中共晋城市委办公室、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的《晋城市创优高质量人才生态若干举措（试行）》，全面推进我市人才工作，保障人才生活补贴和购（租）房补贴待遇落实到位，促进各类人才投身我市高质量转型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中共晋城市委组织部、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晋城市引进人才生活补贴和购（租）房补贴发放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人事教育科具体承办，财务科监督经费使用情况。							
项目实施计划		预计2026年12月底前根据规定及时完成高层次人才生活补贴的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及时完成2名选调生生活补贴的发放，贯彻落实中共晋城市委办公室、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的《晋城市创优高质量人才生态若干举措（试行）》，全面推进我市人才工作，保障人才生活补贴和购（租）房补贴待遇落实到位，促进各类人才投身我市高质量转型发展。			及时完成2名选调生生活补贴的发放，贯彻落实中共晋城市委办公室、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的《晋城市创优高质量人才生态若干举措（试行）》，全面推进我市人才工作，保障人才生活补贴和购（租）房补贴待遇落实到位，促进各类人才投身我市高质量转型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活补贴发放人数	2人	数量指标	生活补贴发放人数	2人		
		质量指标	生活补贴足额发放率	100%	质量指标	生活补贴足额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生活补贴发放时间	2026年12月底前	时效指标	生活补贴发放时间	2026年12月底前		
		成本指标	生活补贴发放标准	1000元/月	成本指标	生活补贴发放标准	1000元/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各类人才投身我市高质量转型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	促进各类人才投身我市高质量转型发展	促进		
			落实晋城市创优高质量人才生态若干举措	有效落实		落实晋城市创优高质量人才生态若干举措	有效落实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贴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贴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202151133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80,700	年度资金总额：	4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80,7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中小企业是推动创新、促进就业、改善民生的重要力量，为促进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2026年申请晋城市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947.7万元，资金主要用于支持引导全市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小微企业创新创业基地（平台）建设、小微企业创新创业大赛以及其他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公共服务，其中：1、预计专精特新企业奖补资金610万元，其中包括2025年应支未支资金260万元（2024年新认定“小巨人”企业0户，专精特新企业26户），按照对首次认定的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一次性给予50万元奖励；对首次认定的“专精特新”企业，一次性给予10万元奖励，2025年新认定“小巨人”企业1户，专精特新企业30户，2026年需要奖补资金350万元。2、双创基地奖补资金280万元，其中包括2025年应支未支资金210万元（对2022年、2023年和2024年认定的13户市级双创基地进行奖励），支持小微企业创新创业基地建设专项。对2024年12月31日前认定的市级小微企业创新创业基地，根据《关于印发晋城市小微企业创新创业基地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晋市企发〔2022〕143号），结合年度考核评价结果，继续按照“311”方式予以奖励，即：第一年奖励30万元，第二年奖励10万元，第三年奖励10万元，帮助提升双创基地运营管理水平，2026年将对2023年和2024年认定的7户市级双创基地进行奖励，预计需要奖补资金70万元。3、双创大赛活动经费57.7万元，其中包括2025年应支未支资金22.6558万元（选手奖金15万元，大赛费7.6558万元），支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活动专项，2026年预计举办市级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1场，其中，对大赛选拔出的优秀项目和企业给予不超过15万元的奖励，其中，一等奖1名，奖励3万元；二等奖2名，每个奖励2万元；三等奖3名，每个奖励1万元；优胜奖不超过10名，每个奖励不超过5000元，开展创新创业大赛活动经费20万元，其中，场地费15000元、评审专家费13000元，宣传报道60000元、会务组织56200元、礼仪服务4800元、大赛物料费51000元。							
立项依据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山西省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条例》要求申请设立此项目。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中小企业是推动创新、促进就业、改善民生的重要力量，但普遍面临融资难、创新能力弱、服务支撑不足等短板，通过设立市级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为中小企业提供资金周期、全方位、多层次的扶持，促进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实施制度：《关于印发晋城市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二、实施措施：由装备和中小企业科负责下发通知，经企业申报、县区审核推荐、市级评审、党组研究、网站公示等程序，确保资金按时、准确下发。							
项目实施计划		5-7月份组织企业申报和双创大赛报名工作；8-9月份完成项目评审和双创大赛工作，12月前完成奖励资金兑现。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对2025年新认定“小巨人”企业1户，专精特新企业30户进行奖励兑现；对2023年和2024年认定的7户市级双创基地进行奖励；高质量举办“创享中国”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选拔一批优秀项目进行奖励并推荐参加省级决赛、总决赛，激励更多的中小企业积极参与创新创业，营造良好双创氛围，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良好营商环境的形成。			对2025年新认定“小巨人”企业1户，专精特新企业30户进行奖励兑现；对2023年和2024年认定的7户市级双创基地进行奖励；高质量举办“创享中国”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选拔一批优秀项目进行奖励并推荐参加省级决赛、总决赛，激励更多的中小企业积极参与创新创业，营造良好双创氛围，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良好营商环境的形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奖励2025年省级专精特新企业数量	≥30户	数量指标	举办双创比赛活动	1场		
			奖励“小巨人”企业	≥1户		聘请评委人数	≥6人		
			奖励兑现企业数量	≥7户		奖励兑现企业数量	≥7户		
			举办双创比赛活动	1场		奖励“小巨人”企业	≥1户		
		质量指标	聘请评委人数	≥6人	奖励2025年省级专精特新企业数量	≥30户			
			奖励金足额发放率	100%	比赛结果的公平公正性	公平公正			
			专精特新企业认定流程规范性	规范	比赛流程设置的规范性	规范			
			奖励发放达标率	100%	奖励发放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比赛结果的公平公正性	公平公正	专精特新企业认定流程规范性	规范			
			比赛流程设置的规范性	规范	奖励金足额发放率	100%			
			2026年专精特新企业申报、评审时间	5至7月	奖励发放时间	8至10月			
			奖励发放时间	8至10月	奖励兑现工作完成时间	12月底前			
	成本指标	资金兑付时间	12月底前	时效指标	2026年专精特新企业申报、评审时间	5至7月			
		赛前准备工作开展时间	5至7月		赛前准备工作开展时间	5至7月			
		奖励兑现工作完成时间	12月底前		资金兑付时间	12月底前			
		“小巨人”奖补标准	50万元		省级专精特新企业奖补标准	10万元			
效益指标	小微企业创新创业基地项目奖励成本	≥70万元	成本指标	小微企业创新创业基地项目奖励成本	≥70万元				
	大赛组织举办成本	≥35万元		“小巨人”奖补标准	50万元				
	省级专精特新企业奖补标准	10万元		大赛组织举办成本	≥35万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晋城市优质中小企业数量进一步提升	促进	促进晋城市优质中小企业数量进一步提升	促进					
	降低小微企业创业成本	降低	降低小微企业创业成本	降低					
	营造良好双创氛围	有效营造	营造良好双创氛围	有效营造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		可持续发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赛企业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赛企业满意度	≥90%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td colspan="2">20260119101804</td>		20260119101804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市、县（市、区）属国有企业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移交财政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8,428,000	年度资金总额：	14,8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8,428,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8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在我市范围内全面开展国有企业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分离移交工作，对相关设施设备进行必要的维修改造，达到城市基础设施平均水平，分户设表、按户收费，交由专业化企业或机构实行社会化管理。国有企业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维修改造工作从2018年开始，2022年基本完成改造任务，下拨补助资金1.53亿元。2022年底，已向企业拨付“三供一业”财政补助资金的80%，金额1.23亿元。2024年5月经市财政局请示由财政局评审中心对相关企业进行复核评审，目前评审尚未结束。预计2026年通过市财政局评审中心清算后，再拨付剩余财政补助资金的20%，所需资金2842.8万元。				
立项依据			根据《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市经信委、市财政局关于国有企业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分离移交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晋市政办〔2017〕87号）、《晋城市市属国有企业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分离移交财政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晋市政建〔2017〕82号）、《山西省剥离国有企业办社会职能和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工作政策问答》（晋分高办〔2018〕9号）等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国有企业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分离移交工作，推进公共服务专业化运营，提高服务质量和运营效率，统筹推进城镇化改造，为剥离国有企业办社会职能创造有利条件。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成立领导小组，领导小组负责统一领导我市国有企业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分离移交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市推进国有企业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分离移交工作室，办公室设在市工信局（国资委），研究解决工作中存在的矛盾问题，推动工作落实。				
项目实施计划			预计2026年11月底前审计清算工作全面结束，12月底前完成剩余补助款的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照计划完成国有企业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分离移交工作的清算复核工作，根据复核结果完成剩余补助款的拨付，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推进公共服务专业化运营，提高服务质量和运营效率，统筹推进城镇化改造，为剥离国有企业办社会职能创造有利条件。			按照计划完成国有企业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分离移交工作的清算复核工作，根据复核结果完成剩余补助款的拨付，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推进公共服务专业化运营，提高服务质量和运营效率，统筹推进城镇化改造，为剥离国有企业办社会职能创造有利条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老旧小区改造涉及内容	≥18项	数量指标	移交企业户数	≥19户
			移交企业户数	≥19户		老旧小区改造涉及内容	≥18项
		质量指标	老旧小区改造验收合格率	100%		移交工作完成率	100%
			应补尽补率	100%		老旧小区改造验收合格率	100%
			移交工作完成率	100%		应补尽补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第四季度		补助发放时间	第四季度
			评审清算工作完成时间	12月底前		评审清算工作完成时间	12月底前
		成本指标	国有企业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成本	≤1.53亿元	成本指标	国有企业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成本	≤1.53亿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推进城镇化改造	推进	社会效益	为剥离国有企业办社会职能创造有利条件	有效创造
			为剥离国有企业办社会职能创造有利条件	有效创造		推进城镇化改造	推进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性影响			可持续性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职工家属区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职工家属区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4090047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市工业企业发展促进中心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75,000		年度资金总额：		77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7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75,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17年，根据省发改委《关于规范涉及铁路货物运输有关收费的通知》（晋发改服价发〔2017〕497号）文件要求，停止该中心前身晋城市铁路专用线共用管理服务中心收费职能，为确保中心正常运转，2023年12月经市政府同意，以项目形式保障市工业企业发展促进中心5名工作人员的工资、社保、日常公用等费用。按照2025年人社局批复工资及各项保险缴纳测算，2026年申请市工业企业发展促进中心工作经费775000元，其中：5名工作人员的工资及补贴总计539280元（基本工资426800元，独生子女费2400元，文职工卫生费720元，取暖费17360元，其他工资项目92000元）；各项保险总计201840元（养老保险68283元，医疗保险28040元，工伤保险1983元，住房公积金69408元，职业年金34142元）；工会经费8536元；福利费14960元；残疾人保险金10000元。						
立项依据		根据市委编委《关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晋市编字〔2020〕41号），晋城市工业企业发展促进中心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项目设立必要性		2017年，根据省发改委《关于规范涉及铁路货物运输有关收费的通知》（晋发改服价发〔2017〕497号）文件要求，停止该中心前身晋城市铁路专用线共用管理服务中心收费职能，为确保中心正常运转，保障中心人员工作经费，需设立该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人社局核定的人员工资、保险等标准，由财务科严格执行相关制度执行费用支出。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按月支付保障中心5名工作人员的工资，并缴纳相关保险，根据国家法定节假日及时完成各种福利的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保障中心5名工作人员工资的发放和相关保险的缴纳，以及各种福利的发放，确保中心的正常运转，配合完成主管部门交办的各项工作。				完成保障中心5名工作人员工资的发放和相关保险的缴纳，以及各种福利的发放，确保中心的正常运转，配合完成主管部门交办的各项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资福利等保障在职人员数量	5人	数量指标	工资福利等保障在职人员数量	5人	
			保险足额缴纳率	100%		质量指标	保险足额缴纳率	100%
		工资发放标准达标率	100%	工资发放标准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保险缴纳时间	每月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保险缴纳时间	每月	
			主管部门交办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主管部门交办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人均综合工资标准	≤15.5万元	成本指标	人均综合工资标准	≤15.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市工业企业发展促进中心的正常运转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市工业企业发展促进中心的正常运转	保障	
			保障职工的合法权益	保障		保障职工的合法权益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职工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职工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04153040		

晋城市市属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市国投公司所属企业历史遗留问题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643,800	年度资金总额：	1,643,8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43,8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43,8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6年申请市国投公司所属企业历史遗留问题资金项目189.98万元，用于解决：1、为三户水务企业共79人（其中沁泉15人、东焦河20人、杜河44人）发放生活补助，按照每人每月1000元的标准，共计需94.8万元（沁泉18万元、东焦河24万元、杜河52.8万元），2、凤源公司22名（留守8人，下岗14人）职工的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缴费等问题共计951766.1元，其中：根据山西省2025年最低缴费标准4196元计算，一是职工养老保险437998.33元，包括2025基本养老金保险职工缴纳部分182025.26元，单位缴纳部分177323.82元，2026年有2人退休，需缴纳养老保险单位部分182025.26元，二是职工基本医疗保险73947.77元，三是下岗职工最低生活保障129500元，解决16名下岗职工2026年生活费，按2025年全省最低生活保障标准740元/人/月的标准计算，有2人退休，其中1月份退休需740元，1人6月份退休需4440元，总计2026年需129500元，四是留守职工工资206400元，按照最低工资标准2150元计算，解决8名留守职工2026年工资，五是冬季取暖费73920元，按照每人3360元计算，22人共需73920元，六是企业维稳经费30000元，凤源公司停产多年无法正常运营，2014年起陆续解除合同到期的职工合同，并进行经济补偿，这部分人已陆续达到退休年龄，多次到单位上访，存在信访隐患，又因落实改革任务划转至凤源公司两户公司债务规模大，信访维稳难度加大，2026年需解决维稳经费30000元。						
立项依据		根据市政府《关于解决我市水电职工基本生活问题的通知》要求，我市自2010年起对晋城市东焦河水力发电有限公司、山西杜河水力发电有限公司、晋城市沁泉水力发电有限公司等3户水电企业建立长效保障机制。						
项目设立必要性		推动解决所属企业的历史遗留问题，做好维稳纾困工作，落实好政策的延续性，为持续推动国资国企改革提供有序支持，持续拨付补助资金。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财政资金拨付程序及相关工作要求，由市国投公司逐级进行资料上报，由企办科负责相关资料的审核，财政人员根据单位的内控制度完成资金的拨付，由相关企业按照单位内部制度进行资金的使用。						
项目实施计划		预计12月底前将资金拨付至相关企业，由企业根据实际需求完成补助的发放和各项保险的缴纳等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解决4家市国投公司所属企业历史遗留问题，做好维稳纾困工作，落实好政策的延续性，为持续推动国资国企改革提供有序支持。		解决4家市国投公司所属企业历史遗留问题，做好维稳纾困工作，落实好政策的延续性，为持续推动国资国企改革提供有序支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拨付企业数	≥4家	数量指标	拨付企业数	≥4家	
			保障企业职工人数	≤101人		保障企业职工人数	≤101人	
			应补尽补率	100%		应补尽补率	100%	
			各项补足足额发放率	100%		各项补足足额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时限	12月底前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时限	12月底前	
			资金拨付至企业时间	12月底前		资金拨付至企业时间	12月底前	
		成本指标	补贴成本	≤164.38万元	成本指标	补贴成本	≤164.3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保障企业正常运转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企业正常运转	保障	
			保障职工的合法权益	保障		保障职工的合法权益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4091902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市属困难企业困难职工两节救助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45,400	年度资金总额:	91,836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45,4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1,836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每年中央、省、市做好两节期间有关工作的通知精神和救助指示精神,为落实好有关工作要求和救助政策,需对市属困难企业困难职工开展2026年度元旦、春节期间救助工作。参考2025年度市属困难企业困难职工两节救助人数和2025年度最低工资标准,2026年申请市属困难企业困难职工两节救助经费239.54万元,主要用于:(1)市属国有企业困难职工救助,按照救助人数830人申报,救助标准为2150元/人,共计需178.45万元;(2)特困职工慰问,预计慰问人数70人,慰问金及物资标准为870元/人,共计需6.09万元;(3)困难企业维稳专项补贴,预计涉及企业17户,共计需55万元。					
立项依据		根据每年中央、省、市做好两节期间有关工作的通知精神和救助指示精神,为落实好有关工作要求和救助政策,需对市属困难企业困难职工开展2026年度元旦、春节期间救助工作。					
项目设立必要性		落实中央、省、市有关工作要求,加强兜底性保障工作,做好对市属国有企业困难职工的救助帮扶,确保困难企业职工过一个欢乐祥和的节日。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晋城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制定印发《关于在两节期间对所属国有企业困难职工进行救助的通知》晋国资字〔2021〕64号要求,按照1.救助范围及对象;2.救助标准;3.申报及救助程序;4.救助资金发放办法和时间要求。按照晋城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制定印发《关于在两节期间对所属国有企业困难职工进行救助的通知》晋国资字〔2021〕64号要求,按照1.救助范围及对象;2.救助标准;3.申报及救助程序;4.救助资金发放办法和时间要求。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元旦、春节前,起草印发《关于在两节期间对所属国有企业困难职工进行救助的通知》,组织有关市属国有企业申报,审核通过后按程序拨付企业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在元旦、春节期间完成对市属国有企业困难职工和企业的救助,保障困难职工基本生活,确保困难企业职工过一个欢乐祥和的节日。			在元旦、春节期间完成对市属国有企业困难职工和企业的救助,保障困难职工基本生活,确保困难企业职工过一个欢乐祥和的节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困职工慰问人数	≥70人	数量指标	救助困难企业的困难职工人数	≥830.人
			救助困难企业的困难职工人数	≥830.人		特困职工慰问人数	≥70人
			困难企业维稳专项补贴户数	≥17户		困难企业维稳专项补贴户数	≥17户
		质量指标	慰问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救助对象资格符合率	100%
			补贴发放达标率	100%		慰问完成率	100%
			救助对象资格符合率	100%		补贴发放达标率	100%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补贴、慰问时间	元旦、春节	时效指标	补贴、慰问时间	元旦、春节
		成本指标	困难职工两节救助成本	≤239.54万元	成本指标	困难职工两节救助成本	≤239.54万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困难职工基本生活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困难职工基本生活	保障
		生态效益	帮助困难企业渡过难关	帮助	生态效益	帮助困难企业渡过难关	帮助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补企业满意度	≥7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补人员满意度	≥70%	
		受补人员满意度	≥70%			受补企业满意度	≥7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9104611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市属困难企业困难职工两节救助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8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每年中央、省、市做好两节期间有关工作的通知精神和救助指示精神，为落实好有关工作要求和救助政策，精对市属困难企业困难职工开展2026年度元旦、春节期间救助工作。参考2025年度市属困难企业困难职工两节救助人数和2025年度最低工资标准，2026年申请市属困难企业困难职工两节救助经费239.54万元，主要用于：（1）市属国有企业困难职工救助，按照救助人数830人申报，救助标准为2150元/人，共计需178.45万元；（2）特困职工慰问，预计慰问人数70人，慰问金及物资标准为870元/人，共计需6.09万元；（3）困难企业维修专项补贴，预计涉及企业17户，共计需55万元。						
立项依据	根据每年中央、省、市做好两节期间有关工作的通知精神和救助指示精神，为落实好有关工作要求和救助政策，精对市属困难企业困难职工开展2026年度元旦、春节期间救助工作。						
项目设立必要性	落实中央、省、市有关工作要求，加强兜底性保障工作，做好对市属国有企业困难职工的救助帮扶，确保困难企业职工过一个欢乐祥和的节日。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晋城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制定印发《关于在两节期间对所属国有企业困难职工进行救助的通知》晋市国资字〔2021〕64号要求。按照1.救助范围及对象；2.救助标准；3.申报及救助程序；4.救助资金发放办法和时间要求。按照晋城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制定印发《关于在两节期间对所属国有企业困难职工进行救助的通知》晋市国资字〔2021〕64号要求，按照1.救助范围及对象；2.救助标准；3.申报及救助程序；4.救助资金发放办法和时间要求。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元旦、春节前，起草印发《关于在两节期间对所属国有企业困难职工进行救助的通知》，组织有关市属国有企业申报，审核通过后按程序拨付企业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在元旦、春节两节期间完成对市属国有企业困难职工和企业的救助，保障困难职工基本生活，确保困难企业职工过一个欢乐祥和的节日。			在元旦、春节两节期间完成对市属国有企业困难职工和企业的救助，保障困难职工基本生活，确保困难企业职工过一个欢乐祥和的节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困职工慰问人数	≥70人	数量指标	救助困难企业的困难职工人数	≥830人
			救助困难企业的困难职工人数	≥830人		困难企业维修专项补贴户数	≥17户
			困难企业维修专项补贴户数	≥17户		特困职工慰问人数	≥70人
		质量指标	慰问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慰问完成率	100%
			补贴发放达标率	100%		补贴发放达标率	100%
			救助对象资格符合率	100%		救助对象资格符合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慰问时间	元旦、春节	时效指标	补贴、慰问时间	元旦、春节	
	成本指标	困难职工两节救助成本	≤239.54万元	成本指标	困难职工两节救助成本	≤239.5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困难职工基本生活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困难职工基本生活	保障
		生态效益	帮助困难企业渡过难关	帮助	生态效益	帮助困难企业渡过难关	帮助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补人员满意度	≥7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补人员满意度	≥70%
		受补企业满意度	≥70%		受补企业满意度	≥7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9104531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视频会议系统专线服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9,688		年度资金总额：		29,68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9,688		市县（区）财政资金		29,688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关于开展国家通信网应急指挥调度系统视频会议功能延伸工作的通知》《关于建设工信系统视频会议系统的函》等文件要求，做好云视频会议系统供应商要做好系统运行维护，保证系统运行安全稳定。2026年我单位现有视频会议系统一套，服务于山西省工信厅、山西省国资委的视频会议，视频传输线路为各通信企业专线，按年支付服务费用。设立项目主要用于支付通信专线服务费，维护视频会议系统正常运行。申请项目资金2.9688万元，主要用于线路租赁费的支付，保障视频会议系统正常运行，其中：电信1条为省工信厅专线1.2592万元/年，联通1条为省国资委专线1.2096万元/年，移动1条为市政府专线0.5万元/年。								
立项依据			1.《关于开展国家通信网应急指挥调度系统视频会议功能延伸工作的通知》，要求不低于10M的一主一备共2条接入专线；2.《关于建设工信系统视频会议系统的函》，云视频会议系统供应商要做好系统运行维护，保证系统运行安全稳定；3.《关于省国资委视频会议系统升级改造的通知》，参照国务院国资委视频会议部署方案，省国资委视频会议系统以租代建模式。								
项目设立必要性			视频会议系统主要由终端设备、传输通道（通信网络）以及多点控制单元组成，传输通道通过宽带专线连接，租用专线能保证视频会议的网络质量上下行的速率对称且在会议期间内设有较大波动，保持高速稳定运行，按年支付通信专线服务费用，保障与省工信厅、省国资委、市政府视频会议通信正常。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组织机构：主管领导李学武，承办科室办公室。项目实施：严格按照合同有关规定，要求通信专线服务商做好视频会议的服务和保障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由通信专线服务商保障专线的运行质量和速度；2026年6月之前，完成租赁合同的续签，并按照合同要求向各服务商支付专线服务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全力保障2026年省工信厅、省国资委、市政府视频会议系统正常运行。					全力保障2026年省工信厅、省国资委、市政府视频会议系统正常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租用云服务专线数量	3条	数量指标	租用云服务专线数量	3条				
			云服务专线故障率	≤3%		云服务专线故障率	≤3%				
		质量指标	网络通联率	100%		质量指标	网络通联率	100%			
			租赁费用支付达标率	100%			租赁费用支付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专线故障排查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专线故障排查及时性	及时			
			租赁费用支付时间	6月底			租赁费用支付时间	6月底			
	成本指标	视频会议系统专线租赁成本	≤2.9688万元	成本指标	视频会议系统专线租赁成本	≤2.968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证国家通信网应急指挥调度系统视频会议功能正常使用	保证	社会效益	保证国家通信网应急指挥调度系统视频会议功能正常使用	保证				
			提高基层高级指挥调度能力和速度	提高		提高基层高级指挥调度能力和速度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系统使用者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系统使用者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20251105092631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6年度党员教育培训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06-中国共产党晋城市委员会组织部		实施单位	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300	省级财政资金	3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度党员教育培训专项经费的通知》（晋财行【2025】95号）要求，2026年将该项目资金及时拨付给国资企业，用于开展党员教育培训工作，共计300元。				
立项依据			《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度党员干部教育培训经费的通知》晋市财行【2025】9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做好农村、社区、非公有制经济和社会组织、人才服务机构的党员教育培训工作，提高党员的综合素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度党员干部教育培训经费的通知》晋市财行【2025】91号文件要求，由财务人员及时将资金拨付至相关企业。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底及时下拨资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6年根据《关于贯彻落实2019-2023年全国党员教育培训工作的规划的具体措施》（晋组通字【2019】47号）要求，做好农村、社区、非公有制经济和社会组织、人才服务机构的党员教育培训工作。				2026年根据《关于贯彻落实2019-2023年全国党员教育培训工作的规划的具体措施》（晋组通字【2019】47号）要求，做好农村、社区、非公有制经济和社会组织、人才服务机构的党员教育培训工作，提高党员的综合素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拨付企业数	1家	数量指标	资金拨付企业数	1家
		质量指标	教育培训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党员教育培训工作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教育培训开展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党员教育培训开展时间	全年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党员教育培训工作实施成本	≤3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党员能力素质	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党员能力素质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231101039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遗属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5,916		年度资金总额:		85,916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5,916		市县(区)财政资金		85,916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人事厅、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补助的规定》通知,我单位有郭俊英(离休)、姚巨太、武卫强、刘根松、张玉珍5名委世职工,潘秀兰(企业)、按照文件规定, 需为他们的遗属发放补助, 具体包括: 郭俊英按照1549元/月的标准发放、姚巨太、武卫强、潘秀兰均按照792/月的标准发放、刘根松、张玉珍按照824/月的标准发放, 6人遗属共发放补助66876元, 其中郭俊英(3360元)、姚巨太(3360元)、刘根松(4480元)、张玉珍(4480元)、潘秀兰(3360元)5人遗属分别按照郭俊英、姚巨太、3360; 刘根松、张玉珍4480; 潘秀兰(企业)3360; 发放取暖费19040元, 总计85916元。								
立项依据			根据山西省人事厅、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补助的规定》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积极稳妥 解决职工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问题, 有效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山西省人事厅、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补助的规定》通知, 由退役军人事务局对补助对象进行审核批复, 我单位财务科根据批复进行补助资金的发放。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根据退役军人事务局批复, 预计12月份将补助资金发放到位。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给6个职工遗属发放补助, 积极稳妥 解决职工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问题, 有效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				通过给6个职工遗属发放补助, 积极稳妥 解决职工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问题, 有效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遗属人员数量	6人		数量指标	补助遗属人员数量	6人			
		质量指标	受补助遗属人员资格符合率	100%		质量指标	受补助遗属人员资格符合率	100%			
			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			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11月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11月			
		成本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成本	≤8.6万元		成本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成本	≤8.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解决遗属人员生活困难问题	解决	社会效益	解决遗属人员生活困难问题	解决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补遗属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补遗属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04105745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职称评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2,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是（区）财政资金		142,000	市是（区）财政资金		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我局自2022年起，独立承担全市工程系列机电、化工、轻工等专业中、初级职称评审工作；2024年，新增市属国有企业思想政治工作人员初级专业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职责。2025年评审工作有三方面调整：工程系列评审专业扩容，新增标准计量、检验检测专业；工程系列评审时长调整为2天；评委及工作人员配置同步增加；临前期摸底，助理政工师报名人数大幅增长，评委及工作人员配置同步增加。因此2026年申请评审工作费用142000元，其中：1.劳务费62000元，工程系列职称评审评委15人，每人评审费800元/日，共2天，共计24000元；参会、工作人员20人，每人工作补助500元/日，共2天，共计20000元；助理政工师评审评委18人，每人评审费500元/日，共2天，共计18000元。2.会议费80000元，包括场地使用费60000元（2项评审工作，共计4天，每天15000元，租用场地696平米）、资料费、用餐费等20000元。				
立项依据			根据《关于做好2025年度全省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晋人社厅函〔2025〕560号）《关于做好2025年思想政治工作人员专业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工作的通知》（晋市政职字〔2025〕1号）《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职称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承办全市工程系列（综合类）中初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工作和工程、经济系列高级技术职务任职资格初审推荐工作，承办所监管企业初级政工职务任职资格的评审工作和中高级政工职务任职资格的初审推荐工作立项。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开展全市工程系列机电、化工、轻工等专业中、初级评审工作和市属国有企业思想政治工作人员初级专业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工作，规范、严谨的评审工作，引导工程技术人员不断学习新知识、掌握新技能，解决复杂工程问题，推动行业内整体技术水平提升和专业知识的积累，促进安全生产和行业健康发展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2026年度职称评审工作由人事教育科根据《关于开展2026年度全市工程系列机电、化工、轻工等专业中、初级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关于做好2026年度市属国有企业思想政治工作人员初级专业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工作的通知）具体承办，由杨利生书记负责分管，财务科根据单位的内控制度负责监督经费使用情况。				
项目实施计划			预计于12月底前完成全市工程系列机电、化工、轻工等专业中、初级评审工作和市属国有企业思想政治工作人员初级专业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及时完成全市工程系列机电、化工、轻工等专业中、初级评审工作和市属国有企业思想政治工作人员初级专业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工作，引导工程技术人员不断学习新知识、掌握新技能、解决复杂工程问题，推动行业内整体技术水平提升和专业知识的积累，促进安全生产和行业健康发展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租用场地面积	≤696平方米	数量指标	租用场地面积	≤696平方米
			报名参加职称评审人数	≥500人		报名参加职称评审人数	≥500人
			参加工作人员人数	≥20人		职称评审评委人数	≥33人
			职称评审评委人数	≥33人		参加工作人员人数	≥20人
		质量指标	职称评审通过率	≥90%	质量指标	职称评审通过率	≥90%
		时效指标	职称评审开展时间	12月底前	时效指标	职称评审开展时间	12月底前
	成本指标		工程系列专家评委费用	800元/天	成本指标	工程系列专家评委费用	800元/天
			政工师专家评审费用	500元/天		政工师专家评审费用	500元/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推动行业内整体技术水平提升	推动	社会效益	引导工程技术人员不断学习提升	有效引导
			引导工程技术人员不断学习提升	有效引导		推动行业内整体技术水平提升	推动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加职称评审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加职称评审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05105640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重点产业链第三方专家咨询服务和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15,000	年度资金总额：		4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1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2年为推进我市钢铁、光机电、炼焦气、装备制造、铸造、煤化工、新材料、绿色建材、医药、丝麻纺织服装十条产业链发展，编制了10个产业链的实施方案及四图五清单，于2023年4月编制完成，编制内容包包括：“四图”为产业链图、技术路线图、应用领域图和区域分布图；“五清单”为企业清单、项目清单、集群清单、问题清单和政策清单；实施方案包含总体思路、发展目标、重点任务、工作机制和有关要求等，8月完成专家评审，2023年12月出台钢铁、光机电、炼焦气、装备制造、铸造、煤化工、新材料、绿色建材、医药、丝麻纺织服装共计10个实施方案，2023年4月召开晋城市工业优质产业链展推介会，7-12月组织市级十大产业链招引项目58项，总投资325亿元，该项目合同金额为44.5万元，2025年度共计支出0万元，2026年申请支付剩余资金61.5万元，由市工信局组织完成1场以上的产业链协作配套等相关活动。				
立项依据			1、《晋城市财政局关于下达重点产业链第三方专家咨询服务费和工作经费的通知》（晋市财建【2022】72号）；2、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建立晋城市重点产业链长制的通知》（晋市政办函〔2022〕25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有助于推进我市钢铁、光机电、炼焦气、装备制造、铸造、煤化工、新材料、绿色建材、医药、丝麻纺织服装十条产业链发展，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培育壮大新兴产业的重要抓手。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与中标第三方机构签订的委托协议书及我单位的财务制度，完成费用的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每年4月底，开展全市工业产业链、专业镇优质工业产品供需对接会；全年根据市委、市政府工作安排部署，灵活开展产业链协作配套、金融服务、招商引资、人才引进活动等。预计12月底前完成费用的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每年开展1场以上产业链协作配套等相关活动，深入推进我市十条重点产业链高质量发展。			每年开展1场以上产业链协作配套等相关活动，深入推进我市十条重点产业链高质量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活动次数	1次	数量指标	开展活动次数	1次
		质量指标	举办活动成功率	≥90%	质量指标	举办活动成功率	≥90%
		时效指标	产业链实施方案及四图五清单编制完成时间	2023年4月	时效指标	产业链实施方案及四图五清单编制完成时间	2023年4月
			产业链招商活动开展时间	第二季度	产业链招商活动开展时间	第二季度	
		成本指标	26年重点产业链第三方专家咨询服务和工作经费项目实施成本	≤61.5万元	成本指标	26年重点产业链第三方专家咨询服务和工作经费项目实施成本	≤61.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培育壮大新兴产业	培育	社会效益	推进十条产业链发展	推进
			推进十条产业链发展	推进		培育壮大新兴产业	培育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方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方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20251202172853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专业镇展会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8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3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800,000	市县（区）财政资		2,3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举办博览会是省委、省政府站位推动全省特色专业镇发展，打造转型发展新引擎提出的重大举措，2026年省工信厅将突出会展带动，举办第四届山西特色专业镇投资贸易博览会，我市20个专业镇60余家相关企业将积极参展，持续扩大特色产业影响力，所筹经费150万元，具体包括：1.展馆设计费110万元，预计完成约600平方米的场馆设计约需110万元（设计内容具体包括展厅设计、搭建、施工）；2.宣传推广费18万元，其中：20个专业镇海报制作约20份，共需3万元；海报设计印刷约500份、版权等费用3万元；约30名城市展馆人员经费约8万元（按照节目费用、人员差旅标准测算所得），制作2个10分钟的宣传片约4万元；3.约20名相关工作人员食宿费约5万元（按照晋城差旅标准450*9标准测算所得），4.工作人员和部分参展企业交通费、约1000件展品的运输费约15万元；5.特邀专家嘉宾费用约2万元，预计特邀10名行业专家嘉宾进行参展、交流工作。					
立项依据		《晋城市促进专业镇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晋城市支持专业镇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积极参加省工信厅举办的第四届山西特色专业镇投资贸易博览会，推动我市特色产业做大做强，加快市场主体集聚发展，带动就业富民，提升专业镇竞争力、影响力，进一步促进我市专业镇高质量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成立由分管副市长任主任、市政府副秘书长和工信局局长任副主任的筹备委员会，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工信局，负责统筹协调会议筹备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省级具体安排部署，按序时进度完成前期筹备、氛围营造、现场布展、有序撤展等各项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组织60余家企业参加博览会，有效带动消费品领域销售收入，促进企业间达成投资或贸易合作，不断提升专业镇的社会认知度。				通过组织60余家企业参加博览会，有效带动消费品领域销售收入，促进企业间达成投资或贸易合作，不断提升专业镇的社会认知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博览会参展企业数量	≥60家	数量指标	博览会参展企业数量	≥60家
			博览会参展产品数量	≥1000件		博览会参展产品数量	≥1000件
			场馆设计面积	≥600平米		场馆设计面积	≥600平米
			印制海报、画册等相关资料数量	≥500份		印制海报、画册等相关资料数量	≥500份
			制作宣传短视频数量	≤2个		制作宣传短视频数量	≤2个
			邀请专家人数	≥10个		邀请专家人数	≥10个
		质量指标	场馆费报销涉及人数	≥30家		场馆费报销涉及人数	≥30家
			博览会参展企业到位率	100%		博览会参展企业到位率	100%
			宣传资料印刷质量	合格		宣传资料印刷质量	合格
			布展、撤展等相关工作开展时间	9月底前		布展、撤展等相关工作开展时间	9月底前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前期筹备工作完成时间	6月底前	时效指标	前期筹备工作完成时间	6月底前
			成本指标	专业镇展会参与成本		成本指标	专业镇展会参与成本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推动我市特色产业做大做强		社会效益	推动我市特色产业做大做强
		可持续影响	提升我市专业镇竞争力、影响力	提升	可持续影响	提升我市专业镇竞争力、影响力	提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續影响			可持續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20251202171246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综合专项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7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2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7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我局日常业务种类繁多，考核任务重，2026年申请将日常工作经费列入项目预算，保证各项工作任务顺利完成，共需预算资金220万元，1、全市工业经济运行监测和第三方指导服务经费30万元，预计通过聘请第三方对全市工业和国有企业的营收增加值增速情况进行监测；2、全市工信系统行业企业安全生产检查和第三方机构或专家指导经费30万元，预计对全市工信系统企业、行业进行安全生产检查全年预计检查次数不少于100次；聘请第三方机构或专家对监管行业安全进行指导，全年预计指导次数不少于10次；3、各级各专项项目谋划、包保、评审工作经费30万元，全年预计完成200多个项目的谋划、包保；4、中小企业人才培训政策宣贯工作经费23万元，其中，中小企业运行态势分析研判经费10万元；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建立经费10万元；中小企业人才培训政策宣贯经费3万元，预计完成4场培训；5、专精特新企业培育、中小企业质量发展分析和课题研究经费18万元，其中，开展专精特新企业培育经费10万元，主要用于完成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发掘、培育、入库、监测等工作；开展中小企业质量发展分析和课题研究1项费用8万元；6、国有资产监管经费20万元，主要用于完成市属国有企业考核、工资总额管理、工资招聘、统计报表、产权登记等工作；7、军民融合及法律顾问专项经费10万元，其中，军民融合宣贯4万元（用于完成宣贯报告印刷、市委常委会学习材料印制工作）、军民融合培训6万元（完成不少于1次的培训）；8、处理企业信访和维稳工作经费10万元，用于办理涉及本单位的信访事项、已破产或改制的原市属国有企业历史遗留问题和所属国有企业有关信访事项预计不超过2件；9、禁止化学武器有关事务宣传和检查经费5万元，资金主要用于宣传、专家检查指导、国际视频会议，预计开展宣传工作不少于2次；开展企业现场检查工作不少于2次；10、乡村振兴帮扶经费10万元，预计慰问农户163户，帮扶单位1个；11、安全生产月、市检查宣传、晋城市宣传日等活动经费10万元；预计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1次；市检查宣传月活动1次、晋城市宣传日举办宣传活动1次；12、“八一”双拥慰问经费2万元，预计于八一期间晋城军分区、13、0A运维费2万元，通过与第三方公司签订运维合同，由其及时开展0A系统运维服务保障系统的正常使用；14、融媒体中心宣传经费20万元。							
立项依据		根据工信局“三定方案”，我局日常业务种类繁多，考核任务重，需要经常性出差调研、下乡下企监督检查，仅依靠公用经费无法满足需要，将日常工作经费列入预算，将保证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项目设立必要性		我单位日常业务种类繁多，业务重，需要经常性下乡下企监督检查，仅依靠公用经费无法满足需要，将日常工作经费列入预算，保证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各项具体业务由各业务科室负责，工作阶段性完成后将相关费用票据交至财务科，由财务科根据单位财务管理规定、差旅费报销制度等进行款项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全年根据工作计划开展各项工作，基本上每月下乡开展各项检查工作，每季度对相关费用进行结算，预计12月底前完成中小企业运行态势分析研判的相关工作；12月底前完成中小企业人才培训；12月底前完成中小企业质量发展分析和课题研究工作；12月底前完成军民融合培训；12月底前完成乡村振兴帮扶工作，预计6月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6月完成市检查宣传月活动；12月进行晋城市宣传月活动，全年根据实际需求及时开展宣传维稳等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6年完成新型工业化和国企改革深化提升、产权、节能等日常工作，保障各项工作正常开展，促进行业规范化管理和产业发展。			2026年完成新型工业化和国企改革深化提升、产权、节能等日常工作，保障各项工作正常开展，促进行业规范化管理和产业发展。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节能宣传次数	≥2次	数量指标	对监管行业进行安全指导次数	≥2次		
			工业经济运行监测涉及指标数	≥5个		乡村振兴帮扶单位	1户		
			对禁止化学武器有关事务进行宣传和检查	≥1次		项目谋划、包保数量	≥100个		
			乡村振兴帮扶单位	1户		对禁止化学武器有关事务进行宣传和检查	≥1次		
			对监管行业进行安全指导次数	≥2次		节能宣传次数	≥2次		
			项目谋划、包保数量	≥100个		工业经济运行监测涉及指标数	≥5个		
		质量指标	开展安全生产月、市检查宣传等活动	≥2次	质量指标	工信监管企业、行业安全检查	≥100次		
			工信监管企业、行业安全检查	≥100次		开展安全生产月、市检查宣传等活动	≥2次		
			节能宣传覆盖范围	全市		节能宣传覆盖范围	全市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其他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其他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各项检查覆盖率	100%		各项检查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各项活动开展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监督检查工作开展时间	每月		
	乡村振兴帮扶工作完成时间		12月底前	乡村振兴帮扶工作完成时间		12月底前			
中小企业人才培训时间	12月底前		其他日常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各项活动开展及时性	及时		市属国有资产统计时间	每月					
监督检查工作开展时间	每月		中小企业人才培训时间	12月底前					
其他日常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单位运转成本	≤220万元	成本指标	单位运转成本	≤220万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各行业规范化管理和产业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	保障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			
	生态效益	保障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	生态效益	促进各行业规范化管理和产业发展	促进			
	可持续发展影响		可持续发展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	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20251104171909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编制晋城市通信网络事故应急预案、晋城市突发事件通信保障应急预案和开展晋城市突发事件通信保障和网络安全事故应急演练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86,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6,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6年申请编制晋城市通信网络事故应急预案、晋城市突发事件通信保障应急预案和开展晋城市突发事件通信保障和网络安全事故应急演练经费项目经费20万元主要用于：（1）预案编制1万元：我单位于2020年编制了《晋城市通信网络事故应急预案》和《晋城市突发事件通信保障应急预案》，按要求每3年更新编制，经市政府同意延期2年，2025年10月开始重新进行了编制，预案内容主要包括：2套前置性文本（每套包含：风险评估报告、应急资源调查报告、应急能力评估报告、案例分析报告），预计2026年1月完成编制，2月通过专家评审，审核通过，2026年主要根据合同完成费用的支付；（2）应急演练13万元：按照《山西省通信网络事故应急预案》等文件规定，每2年开展一次突发事件通信保障演练和通信网络安全事故应急演练，2026年6月联合应急、基础电信企业等相关单位和单位完成演练，参加人数预计100人，演练内容涉及桌面推演和实地演练，2026年主要完成费用的支付。							
立项依据		根据晋城市应急数据总指挥办公室《关于2025年度全市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编制修订工作的通知》、关于贯彻落实《山西省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的通知等相关文件要求。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编制《晋城市通信网络事故应急预案》和《晋城市突发事件通信保障应急预案》开展通信保障应急演练，强化全市通信网络保障能力，协调各有关部门做好各类突发安全事件的通信保障能力，保证我市在遇到突发通信网络事故及其它突发事件时通信保障正常，提升通信保障应急处置能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本项目分管领导为总指挥，由信息化科具体实施，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采购相关制度和财务管理办法执行，由财务部门根据单位的内控制度及相关合同及时完成相关费用的支付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预计2026年3月底完成应急预案的印发、6月底前应急演练，8月底前完成费用的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完成《晋城市通信网络事故应急预案》《晋城市突发事件通信保障应急预案》编制和印发，及时组织突发事件通信保障演练和网络安全事故应急演练，保证我市在遇突发通信网络事故及其它突发事件时通信保障正常，提升通信保障应急处置能力。				通过完成《晋城市通信网络事故应急预案》《晋城市突发事件通信保障应急预案》编制和印发，及时组织突发事件通信保障演练和网络安全事故应急演练，保证我市在遇突发通信网络事故及其它突发事件时通信保障正常，提升通信保障应急处置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开展应急演练次数	≥1次	数量指标	编制应急预案数量	≥2个		
			编制应急预案数量	≥2个		组织开展应急演练次数	≥1次		
		质量指标	应急演练参加人员到位率	≥95%		质量指标	应急演练参加人员到位率	≥95%	
			应急预案编制质量	审核通过			应急预案编制质量	审核通过	
		时效指标	预案编制前期对接工作完成时间	2025年11月		时效指标	预案编制前期对接工作完成时间	2025年11月	
			预案初稿编制完成时间	2026年1月			预案初稿编制完成时间	2026年1月	
			应急演练完成时间	2026年6月底前			预案印发	2026年3月底前	
			预案印发	2026年3月底前			应急演练完成时间	2026年6月底前	
		成本指标	应急预案编制及演练成本	≤20万元	成本指标	应急预案编制及演练成本	≤2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突发事件通信保障能力	提升	社会效益	突发事件通信保障能力	提升		
			通信网络事故应急处置能力	提升	社会效益	通信网络事故应急处置能力	提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影响			可持续发展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应急演练参与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应急演练参与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202174605			

晋城市市級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光热电公司政策性关停后职工费用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143,5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3,8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143,5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3,8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确保企业职工队伍稳定，2026年申报晋光热电公司政策性关停后职工费用经费预算514.35万元，主要用于支付25年发生的各项费用，其中：（1）职工工资及生活费252.04万元，2025年年初放假人员92人；按晋城市2024年最低生活保障标准740元/月，92人×740元/人/月×12个月=81.7万元；分流人员2025年年初51人；按2024年省最低缴费基数标准测算，标准为4113元/月，减去晋城已发2150元，补差每人每月为1963元，51人×1963元/人/月×12个月=120.14万元；留守人员10人，工资标准按2024年省最低缴费基数标准测算，标准为4113元/月，10人×4113元/人/月×12个月=49.36万元；抚恤金（5人）预计金额0.84万元。（2）缴纳各项社会保险费234.31万元（按2025年最低缴费基数测算：1-9月按实际计算，10-12月按预测计算）职工养老保险162万元元；职工医疗保险63.8万元；工伤保险1.55万元；工会经费2.56万元（市总工会按工资征收）；残疾人保险金4.4万元（按上年度人均工资的1.5%收取）；（3）日常管理费28万元，其中，自来水改造、暖气日常维修费用6万元；办公费8万元；电、暖、卫生费4万元。							
立项依据		根据市政府《关于晋光热电有限公司2×6MW供热机组是否退出运行的会议纪要》提出的职工安置思路“先由财政发放最低生活费供养，逐步分流、消化”，自2013年起由晋市政府落实专项预算予以保障。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文件要求拨付晋光热电公司因政策性关停后每年所发生的各项职工费用，保障职工的合法权益，维护社会稳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市财政局部门工作要求，由企业提出申请，市工指局（国资委）审核后报市政府申请专项费用。专项费用获批后，按程序拨付企业在预算项目范围内使用，企业财务部门负责职工工资和保险费用的缴纳以及水电费的支付，由审计部门对资金的使用进行审计审核。							
项目实施计划		预计10月底前将资金拨付至企业，由企业1.逐月支付职工工资及生活费，缴纳职工社保费用；2.逐月支付办公场所电、暖、工、公用设施维护、办公等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文件要求拨付晋光热电公司因政策性关停后每年所发生的各项职工费用，保障职工的合法权益，企业职工队伍稳定，不因企业关停后职工费用问题引发群体性信访。			根据文件要求拨付晋光热电公司因政策性关停后每年所发生的各项职工费用，保障职工的合法权益，企业职工队伍稳定，不因企业关停后职工费用问题引发群体性信访。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补助企业数量	1家	数量指标	工资保险保障人数	≥153人		
			工资保险保障人数	≥153人		公用设施维护	≤7处		
			公用设施维护	≤7处		资金补助企业数量	1家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足额拨付率	100%	质量指标	工资保险足额发放率	100%		
			工资保险足额发放率	100%		公用设施维护验收合格率	100%		
			公用设施维护验收合格率	100%		补助资金足额拨付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至企业时间	10月底前	时效指标	工资保险发放时间	每月		
			日常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日常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工资保险发放时间	每月		资金拨付至企业时间	10月底前		
		成本指标	晋光热电公司政策性关停后职工费用项目实施成本			≤514.35万元	成本指标	晋光热电公司政策性关停后职工费用项目实施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职工的合法权益	保障		社会效益	减少信访事件的发生	减少	
			减少信访事件的发生	减少			保障职工的合法权益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职工满意度	≥60%		服务对象满意度	职工满意度	≥6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20251202154227				

晋城市市本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解决企业老干部信访疑难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3,000	年度资金总额：	93,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3,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3,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积极稳妥地解决企业老干部反映的生活困难问题，有效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自2012年起，对1984年9月前经原晋东南地委任命的市属骨干企业厂级退休干部中家庭生活比较困难的老同志给予困难救助。救助标准为80周岁以下每人每年5000元，80周岁（含）以上每人每年6000元，通过“送温暖”形式发放。2026年预计发放不超过16人，共需93000元。				
立项依据			根据2011年12月市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对赵志远、纪家森、李晋道等企业老干部信访事项的办理意见》。				
项目设立必要性			积极稳妥地解决企业老干部反映的生活困难问题，有效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2011年12月市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对赵志远、纪家森、李晋道等企业老干部信访事项的办理意见》。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2011年12月市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对赵志远、纪家森、李晋道等企业老干部信访事项的办理意见》，12月底前，救助对象需本人写出申请，由相关部门审核后，通过“送温暖”形式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对1984年9月前经原晋东南地委任命的市属骨干企业厂级退休干部中家庭生活比较困难的老同志的救助，积极稳妥地解决企业老干部反映的生活困难问题，有效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救助人数	≤16人	数量指标	救助人数	≤16人
		质量指标	应救尽救率	100%	质量指标	应救尽救率	100%
		时效指标	救助时间	下半年	时效指标	救助时间	下半年
		成本指标	救助标准（80周岁以下）	5000元/人/年	成本指标	救助标准（80周岁以下）	5000元/人/年
			救助标准2（80周岁以上）	6000元/人/年		救助标准2（80周岁以上） <td>6000元/人/年</td>	6000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td></td> <td></td>		
		社会效益	减少信访事件的发生	减少	社会效益	减少信访事件的发生	减少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202154852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十五五”工业发展系列规划（2026年-2030年）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93,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93,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5年组织实施晋城市“十五五”工业发展系列规划（2026年-2030年）编制工作，规划编制覆盖范围光机电、装备制造、钢铁、铸造、煤化工、消费品等行业，规划编制内容主要包括“十四五”发展回顾、发展形势、总体要求、产业发展方向、重点任务、保障措施等，25年9月底前完成编制合同的签订，《晋城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规划（2026年-2030年）》由武汉大学吴伟清教授团队负责，合同金额29.8万元；《晋城市化工产业发展规划（2026年-2030年）》由湖南工业大学符清团队负责，合同金额19.5万元；12月底完成初稿的编制，预计26年根据各方意见完成规划修改并组织专家论证，完成规划的印发及相关费用的支付工作。26年申请项目资金50万元，主要用于支付聘请第三方机构编制规划专家咨询、集中研讨、实地调研、报告编写、评审验收等环节发生的支出。					
立项依据		根据晋城市人民政府《晋城市“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方案》安排，我局将编制《晋城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规划（2026年-2030年）》和《晋城市化工产业发展规划（2026年-2030年）》。					
项目设立必要性		制造业是国民经济的主体，是立国之本、兴国之器、强国之基，为推进我市新型工业化特别是制造业振兴升级，推进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提高经济质量效益和核心竞争力，需编制《晋城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规划（2026年-2030年）》《晋城市“十五五”化工产业高质量发展规划（2026-2030年）》。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政府采购制度由投资与规划科、交通化工科负责完成招标采购等相关工作，并配合第三方完成规划编制的各项工作；财务科配合完成资金支付等相关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4月底前根据各方意见完成修改并组织专家论证；2026年6月底前正式印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晋城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规划（2026年-2030年）》和《晋城市化工产业发展规划（2026年-2030年）》的编制、印发，为推进我市新型工业化特别是制造业振兴升级，推进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提供参考依据，提高经济质量效益和核心竞争力。				完成《晋城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规划（2026年-2030年）》和《晋城市化工产业发展规划（2026年-2030年）》的编制、印发，为推进我市新型工业化特别是制造业振兴升级，推进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提供参考依据，提供经济质量效益和核心竞争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制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规划	2本	数量指标	编制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规划	2本
			规划编制涉及内容	≥5项		规划编制涉及内容	≥5项
		质量指标	规划编制结果运用率	≥95%	质量指标	规划编制评审通过率	≥80%
			规划编制评审通过率	≥80%		规划编制结果运用率	≥95%
		时效指标	完成初稿	2025年12月	时效指标	完成初稿	2025年12月
			正式印发	2026年6月		根据各方意见完成修改并组织专家论证	2026年4月
			根据各方意见完成修改并组织专家论证	2026年4月		正式印发	2026年6月
		成本指标	晋城市“十五五”工业发展系列规划（2026年-2030年）编制成本	≤50万元	成本指标	晋城市“十五五”工业发展系列规划（2026年-2030年）编制成本	≤5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我市的经济质量效益和核心竞争力	提高	社会效益	推进我市新型工业化升级	推进
			推进我市新型工业化升级	推进		提高我市的经济质量效益和核心竞争力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影响		可持续发展影响		可持续发展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部门 / 企业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部门 / 企业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202150554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国资国企在线监管系统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95,000	年度资金总额：		59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9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95,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国资委在《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2021年度全省国资国企在线监管系统建设有关要求的通知》（晋国资大数据函〔2021〕6号）中“推进统一支撑、购买服务”模式，按照数字政府“一系统”总体建设思路和要求，自山西云时代公司统一规划、统一建设、统一部署、统一运营，给市国资委提供整体支撑，既包括当下试点系统建设，也涵盖后续库内系统部署，项目服务团队，包括项目经理、技术总负责人及各职能部门共11人，负责项目前期的准备工作，包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规划和平台设计的编制、审核和上报；负责项目系统设计开发、实施部署、调试测试、验收等工作，2024年晋城市国资国企在线监管系统建设工作全部完成，为保障系统的持续正常使用，根据晋城市财政局《关于晋城市国资国企在线监管系统服务项目预算评审的批复》（晋市财政局〔2023〕83号）文件结论，通过采用政府购买服务方式，聘请专业的第三方全年进行系统运维，购买服务期为三年，技术服务合同一年一签，2024年项目完成招标与晋城市云时代技术有限公司签订第一年技术服务合同，2026年购买服务结束，全年由该公司提供1名驻场服务人员负责国资监管业务系统运行运维，运维内容涉及系统对接，问题处理等，年底前完成系统的维保测评等工作，现申请项目预算59.5万元，主要用于26年服务费用的支付。				
立项依据		按照省国资委《关于2021年度全省国资国企在线监管系统建设有关要求的通知》（晋国资大数据函〔2021〕6号）文件要求，					
项目设立必要性		国资国企在线监管系统建设能够加强国资监管信息化，对服务构建国资监管大格局、形成国资监管“一盘棋”具有重要意义，通过拓展国资国企在线监管系统的应用范围，改进系统功能，推进规范化、透明化管理，提高智能决策和科学监管水平，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本项目承办科室为晋城市国资委产权和资产产品室，项目开展设立领导小组，负责对项目的预算资金使用、实施进度和质量进行管控，负责项目竣工后验收和项目评估，项目建立制定相应规章制度包括：项目管理制度、人员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物品管理制度等，建立制度、计划、资金使用、物品管理等台账，定期对项目进度进行监督及总结。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3月底前完成项目采购合同的续签；由第三方运维公司根据《晋城市国资国企在线监管系统服务合同》，每周及时根据系统的使用情况开展各项运维工作；预计12月底前完成维保系统的测评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购买服务方式，由第三方派驻1名运维人员，及时进行数据对接，问题处理，保障系统的正常使用，从而加强国资监管信息化，对服务构建国资监管大格局、形成国资监管“一盘棋”，推进国资监管工作的规范化、透明化，提高智能决策和科学监管水平，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配备驻场运维人员	≥1个	数量指标	配备驻场运维人员	≥1个
			平台监管国有企业数量	>87家		平台监管国有企业数量	>87家
		质量指标	国资国企在线监管系统正常使用率	≥80%	质量指标	国资国企在线监管系统正常使用率	≥80%
			运维人员的工作胜任率	95%		运维人员的工作胜任率	95%
		时效指标	维保测评工作完成时间	12月底前	时效指标	运维合同续签工作完成时间	3月底前
			运维合同续签工作完成时间	3月底前		运维工作开展时间	每周
			运维工作开展时间	每周		维保测评工作完成时间	12月底前
	成本指标	系统运维成本	≤59.5万元	成本指标	系统运维成本	≤59.5万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推进国资国企管理工作的规范化、透明化	推进	社会效益	提高智能决策和科学监管水平	提高
			提高智能决策和科学监管水平	提高		推进国资国企管理工作的规范化、透明化	推进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影响		可持续发展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各级监管机构满意度	≥8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各级监管机构满意度	≥8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202163241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市属国资国企“十五五”发展规划（2026-2030年）编制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5年按照省国资委要求，为深入研判“十五五”时期市属国资国企发展面临的内外形势，科学谋划发展总体思路、核心目标与重点任务，全市国资委参照省工作方案，研究制定本地区国资国企“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规划编制要覆盖343户市属国企。规划内容主要涉及：发展基础、形势分析、指导思想和主要目标、重点任务、重点工程与项目，以及保障措施。于2025年9月-10月通过问卷调查、专题研讨和实地调研等方式，全面摸清市属国企在重点行业和领域的发展现状与突出问题，夯实规划基础。10-12月联合第三方机构组织开展行业座谈和意见征求，形成规划初稿，并广泛听取行业协会、重点企业和专家意见建议。预计2026年完成规划的修改和印发。2026年申请项目资金30万元，资金主要用于支付聘请第三方机构编制规划专家咨询、集中研讨、实地调研、报告撰写、评审验收等环节发生的支出。								
立项依据		根据省国资委《关于印发〈山西省省属企业和省属国资国企“十五五”发展规划（2026-2030年）工作方案〉的通知》（晋国资发〔2025〕7号）文件要求立项。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规划编制1.明确改革方向与引导国有企业加快转型升级，强化科技创新主导作用，提升发展质量和效益，实现国有资本保值增值，做强做优做大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2.进一步评价国资监管体制和国有企业市场化改革，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推动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提升企业核心功能与核心竞争力。3.有助于推动国有资本同关系国家安全、国民经济命脉的重要行业和关键领域集中，向前瞻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中，促进国有资本在构建新发展格局中发挥战略支撑作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政府采购制度由企业改革科室负责完成招标采购等相关工作，并配合第三方完成规划编制的各项工作；投资规划科总体负责全局规划整体推进；财务科配合完成资金支付等相关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1-2月根据反馈意见修改完善，组织专题论证，并征求市直有关单位及企业意见，形成规划终稿。2026年6月底前按程序以市工信局（国资委）名义正式印发实施。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晋城市市属国资国企“十五五”发展规划（2026-2030年）》的编印，明确改革方向与引导国有企业加快转型升级，强化科技创新主导作用，提升发展质量和效益，实现国有资本保值增值，做强做优做大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		完成《晋城市市属国资国企“十五五”发展规划（2026-2030年）》的编印，明确改革方向与引导国有企业加快转型升级，强化科技创新主导作用，提升发展质量和效益，实现国有资本保值增值，做强做优做大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规划编制覆盖企业数量	≥343户	数量指标	规划编制覆盖企业数量	≥343户			
			规划编制涉及内容	≥7项		编制规划数量	1本			
			编制规划数量	1本			规划编制涉及内容	≥7项		
		质量指标	规划编制结果运用率	≥95%	质量指标	规划编制评审通过率	≥80%			
			规划编制评审通过率	≥80%		规划编制结果运用率	≥95%			
		时效指标	规划编制初稿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底前	时效指标	规划编制初稿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底前			
			征求以及规划修改完成时间	2026年3月底前		规划印发工作完成时间	2026年6月底前			
			规划印发工作完成时间	2026年6月底前		征求以及规划修改完成时间	2026年3月底前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规划编制成本	≤30万元	成本指标	规划编制成本	≤30万元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引导国有企业加快转型升级			引导	社会效益	引导国有企业加快转型升级	引导
			生态效益	提升企业的发展质效			提升	生态效益	提升企业的发展质效	提升
			可持续发展影响				可持续发展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部门 / 企业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部门 / 企业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202151854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办公设备购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3,000	年度资金总额:		53,0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3,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3,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关于成立晋城市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的通知》（晋市编字〔2024〕32号），我单位于2024年11月7日成立，核心职能是为指导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工作提供决策、技术、服务支撑。目前有两间办公场所，无基础办公设备，无法开展日常工作，为保障工作的顺利开展，2026年特申请采购1台笔记本、2台台式电脑、1台复印机、1台扫描仪、2台打印机、2组沙发，总计需5.3万元。				
立项依据			根据《关于成立晋城市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的通知》（晋市编字〔2024〕3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我单位为新成立单位，目前有两间办公场所，无基础办公设备，无法正常工作，通过采购办公设备和办公家具，保障单位的正常运行，日常工作的顺利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财务制度完成各项支出的审批，确保专款专用，每一笔支付都符合相关规定。				
项目实施计划			9月-10月完成办公设备和办公家具的采购验收及投入使用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采购1台笔记本、2台台式电脑、1台复印机、1台扫描仪、2台打印机、2组沙发，解决我单位无基础办公设备问题，保障日常工作的顺利开展。				通过采购1台笔记本、2台台式电脑、1台复印机、1台扫描仪、2台打印机、2组沙发，解决我单位无基础办公设备问题，保障日常工作的顺利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沙发	2组	数量指标	采购台式电脑	2台
			采购扫描仪	1台		采购打印机	2台
			采购台式电脑	2台		采购扫描仪	1台
			采购笔记本电脑	1台		采购复印机	1台
			采购复印机	1台		采购笔记本电脑	1台
			采购打印机	2台		采购沙发	2组
		质量指标	各批采购内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各批采购内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采购工作实施时间	第四季度	时效指标	采购工作实施时间	第四季度
		成本指标	办公设备购置成本	5.3万元	成本指标	办公设备购置成本	5.3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确保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确保	社会效益	确保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确保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影响			可持续发展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201171954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专项业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60,000	年度资金总额：	7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关于成立晋城市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的通知》（晋市编字〔2024〕32号），我单位于2024年11月7日成立，为更好指导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工作提供决策、技术、服务支持，保障局机关及中心正常运行，满足一体化办公需要，推动建立中小企业服务体系等工作，2026年申请工作经费16万元，主要开展：1、干部教育培训经费3万元，预计组织13名干部参加能力提升培训，按照每人2800标准；2、可用于支持全市中小企业公共服务体系构建、经济运行监测，以及规划编制、法律咨询、环境评估、经贸交流、市场开拓、专利评估、评审评价等其他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公共服务工作13万元（办公费3万元主要用于日常办公用品的采购、差旅费3万元（保障13名职工下乡开展关于中小企业发展工作相关调研，或参加有关工作会议形成的差旅支出，全年以及完成下乡调研不少于10次）、委托业务费5万元（主要用于中小企业公共服务活动等支出）、劳务费2万元）。						
立项依据		根据《关于成立晋城市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的通知》（晋市编字〔2024〕3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保障中心机构的正常运行，工作任务的顺利完成，推动建立中小企业服务体系等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财务制度完成各项支出的审批，确保专款专用，每一支付都符合相关规定。						
项目实施计划		预计10月底前组织干部参加教育培训；每月根据实际需求及时完成办公用品的采购，开展下乡调研工作；预计12月底前完成中小企业公共服务活动等相关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局机关及中心正常运行，满足一体化办公需要，推动建立中小企业服务体系等工作。		保障局机关及中心正常运行，满足一体化办公需要，推动建立中小企业服务体系等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干部教育培训次数	≥1次	数量指标	干部教育培训参加人数	≥13人	
			干部教育培训参加人数	≥13人		数量指标	参加干部教育培训次数	≥1次
			下乡调研次数	≥10次			下乡调研次数	≥10次
		质量指标	培训人员合格率	≥90%	质量指标	培训人员合格率	≥90%	
			调研工作满意度	≥90%		质量指标	调研工作满意度	≥90%
		时效指标	干部教育培训工作完成时间	10月底前	时效指标	干部教育培训工作完成时间	10月底前	
			工作调研开展时间	每月		时效指标	工作调研开展时间	每月
		成本指标	外出参加干部教育培训成本	≥3万元	成本指标	外出参加干部教育培训成本	≥3万元	
			中小企业发展公共服务工作成本	≥13万元		成本指标	中小企业发展公共服务工作成本	≥13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促进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影响			可持续发展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企业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企业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201163239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晋城市引进人才生活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工信（国资）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4,000	年度资金总额：	34,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4,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4,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关于印发《晋城市创优高质量人才生态若干举措（试行）》的通知、《关于激励高层次人才助力高质量发展转型发展的若干意见（试行）》、《晋城市吸引大学毕业生就业创业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进一步创建人才工作一流生态，吸引集聚高层次人才助力日常工作，我单位于2025年1月高层次人才引进1名，2025年5月事业单位引进1名；2026年需为2名人员（刘德清、牛威鑫）分别按照每月1000元和500元的标准，发放2026年1月至2026年12月的生活补贴共计18000元，需追加刘德清2025.1-12月和牛威鑫2025.5-12月生活补贴16000元，合计共需34000元。					
立项依据		根据中共晋城市委组织部、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晋城市引进人才生活补贴和购（租）房补贴发放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立项。					
项目设立必要性		贯彻落实中共晋城市委办公室、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的《晋城市创优高质量人才生态若干举措（试行）》，全面推进我市人才工作，保障人才生活补贴和购（租）房补贴待遇落实到位，促进各类人才投身我市高质量发展转型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中共晋城市委组织部、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晋城市引进人才生活补贴和购（租）房补贴发放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人事教育科具体承办，财务科监督经费使用情况。					
项目实施计划		预计2026年12月底前按年度拨付，根据规定及时完成高层次人才生活补贴的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及时完成2名人才生活补贴的发放，贯彻落实中共晋城市委办公室、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的《晋城市创优高质量人才生态若干举措（试行）》，全面推进我市人才工作，保障人才生活补贴和购（租）房补贴待遇落实到位，促进各类人才投身我市高质量发展转型发展。			及时完成2名人才生活补贴的发放，贯彻落实中共晋城市委办公室、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的《晋城市创优高质量人才生态若干举措（试行）》，全面推进我市人才工作，保障人才生活补贴和购（租）房补贴待遇落实到位，促进各类人才投身我市高质量发展转型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活补贴发放人数	2人	数量指标	生活补贴发放人数	2人
			质量指标	生活补贴足额发放率		1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生活补贴发放时间	12月底前	时效指标	生活补贴发放时间	12月底前
			成本指标	生活补贴发放标准1		500元/月	成本指标
		生活补贴发放标准2 <td>1000元/月</td> <th>生活补贴发放标准2<td>1000元/月</td></th>	1000元/月	生活补贴发放标准2 <td>1000元/月</td>	1000元/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td></td> <td></td>		
		社会效益	促进各类人才投身我市高质量发展 落实晋城市创优高质量人才生态若干举措	促进 落实	社会效益 <td>促进各类人才投身我市高质量发展 落实晋城市创优高质量人才生态若干举措</td> <td>促进 落实</td>	促进各类人才投身我市高质量发展 落实晋城市创优高质量人才生态若干举措	促进 落实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td></td> <td></td>		
		可持续发展影响			可持续发展影响 <td></td> <td></td>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贴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贴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20251201180750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散碱水泥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工信（国资）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92,5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92,5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晋城市散碱水泥办公室共有4名工作人员，他们主要负责做好散碱水泥的宣贯和促进工作，监督和检查水泥企业散碱水泥的使用率，负责开展散碱水泥的信息交流、宣传教育以及预拌混凝土和预拌砂浆的推广应用工作，坚持限制水泥散装，鼓励、宣传水泥散装，节约资源，保护环境，提高建设工程质量。散碱水泥工作经费是为了保障散碱水泥办公室工作人员正常工作而申请的经费，晋城市散碱水泥办公室共有4名工作人员，2026年共需资金19.25万元，其中人员工资11.65万元（李维涛37826.4元、崔罗娟37826.4元、常志荣20400元、原学道20400元）、保险5万元、福利费1.2万元、取暖费1.4万。					
立项依据		根据《关于取消、停征和整合部分政府性基金项目等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11）号文件，第七条规定：各级财政部门要做好经费保障工作，妥善安排相关部门和单位预算，保障工作正常开展，积极支持相关事业发展立项。					
项目设立必要性		水泥散装有利于节约资源，提高经济效益，促进和提高工程质量，降低噪音，改善施工环境，提高劳动效益，有利于削减粉尘，改善大气环境质量和二氧化碳的排放，对维持生态平衡具有显著作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考勤制度对人员出勤情况进行考核，根据考核结果发放工资，按照财务制度完成各项支出的审批，确保专款专用，每一项支付都符合相关规定。					
项目实施计划		按月发放散碱水泥工作人员的工资并缴纳保险，6月-8月开展散碱水泥监督检查工作；全年根据实际需求及时完成散碱水泥的信息交流、宣传教育以及预拌混凝土和预拌砂浆的推广应用等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4个散碱水泥工作人员工资的发放、保险的缴纳工作，保障散碱水泥工作的正常开展，促进资源节约、环境改善，维持生态平衡。			完成4个散碱水泥工作人员工资的发放、保险的缴纳工作，保障散碱水泥工作的正常开展，促进资源节约、环境的改善，维持生态平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资保险发放缴纳人数	4人	数量指标	工资保险发放缴纳人数	4人
			散碱水泥监督检查涉及企业	≥4家		散碱水泥监督检查次数	≥2次
			散碱水泥监督检查次数	≥2次		散碱水泥监督检查涉及企业	≥4家
		质量指标	工资、保险发放缴纳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工资、保险发放缴纳达标率	100%
			日常工作保障率	100%		日常工作保障率	100%
			工资发放及保险缴纳时间	每月		工资发放及保险缴纳时间	每月
		时效指标	散碱水泥监督检查工作开展时间	第2、3季度	时效指标	散碱水泥监督检查工作开展时间	第2、3季度
			成本指标	散碱水泥工作实施成本		≤20万元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晋城工业经济和社会可持续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	促进晋城工业经济和社会可持续发展	促进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影响	改善大气环境质量	改善	可持续发展影响	改善大气环境质量	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职工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职工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20251111100256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遗属补助等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工信（国资）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8,796	年度资金总额：	48,796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8,796	市县（区）财政资金	48,796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人事厅、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补助的规定》通知，我单位有常发顺（离休）、王玉堂、樊魁生3名去世职工，按照文件规定，替为他们的遗属发放补助，具体包括：常发顺按照1549元/月的标准发放、王玉堂、樊魁生按照792元/月的标准发放，3人遗属共发放补助37596元，常发顺（4480元）、王玉堂（3360元）、樊魁生（3360元），3名遗属分别按照常发顺（离休）4480、王玉堂3360、樊魁生3360标准，发放取暖费11200元，总计48796元。					
立项依据		根据山西省人事厅、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补助的规定》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积极稳妥 解决职工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问题，有效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山西省人事厅、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补助的规定》的通知，由退役军人事务局对补助对象进行审核批复，我单位财务科根据批复进行补助资金的发放。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根据退役军人事务局批复，预计11月份将补助资金发放到位。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给3个职工遗属发放补助，积极稳妥 解决职工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问题，有效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			通过给3个职工遗属发放补助，积极稳妥 解决职工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问题，有效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遗属人员数量	3人	数量指标	补助遗属人员数量	3人
			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		数量指标	补助发放达标率
		质量指标	受补助遗属人员资格符合率	100%	质量指标		受补助遗属人员资格符合率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11月份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遗属取暖补助发放成本	≤11200元	成本指标	遗属生活补助发放成本	≤37596元
			遗属生活补助发放成本	≤37596元		遗属取暖补助发放成本	≤112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解决遗属人员生活困难问题	解决	社会效益	解决遗属人员生活困难问题	解决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影响			可持续发展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补遗属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补遗属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26111635	

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专项业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26-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晋城市工信（国资）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7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进一步做好我市国有企业产权登记工作，推进水泥错峰生产，积极推广新型墙体材料的应用，做好建材企业信息的采集工作，促进晋城工业经济和社会的可持续发展。2026年申请专项业务工作经费10万元，主要开展：1、干部教育培训经费3万元，预计18名干部外出参加培训不少于1次；2、对全市水泥生产企业进行错峰生产督导工作经费1.52万元，资金主要用于相关差旅费的报销；3、日常保洁及卫生维护费3.48万元，预计聘用1名保洁人员，284.9平方米的办公区进行日常清洁；4、课题研究费2万元，预计开展国资国企方面的课题研究1个。							
立项依据		根据《关于认真做好2021年度国家出资企业产权登记工作的通知》晋市国资字〔2021〕21号、晋市政办〔2018〕75号、国务院办公厅〔2016〕34号、《关于对全市新型墙体材料企业进行调研的通知》《山西省水泥行业2024-2025年错峰生产工作实施方案》晋建材协字〔2024〕4号、《关于开展2024年全省水泥熟料生产企业非采暖期第二轮错峰生产工作的通知》晋建材协字〔2024〕12号、《关于全省水泥熟料生产企业开展2024年度非采暖期错峰生产工作的建议要点（征求意见稿）》文件要求立项。							
项目设立必要性		做好国有企业的产权登记工作有利于更好地了解企业和服务企业，更好地监督企业和管理企业；推进水泥错峰生产，促进水泥错峰生产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促进新型墙体材料企业的正常运行和健康发展，节约资源、保护环境，推动晋材晋用，使晋城工业经济平稳健康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年初制定相关工作计划，由各项工作的具体负责人根据工作计划组织实施，制定了工作考核制度，确保各项工作责任落实到人，保质保量按时完成。							
项目实施计划		1、2026年12月底对中心干部职工进行培训；2、根据省级下达的文件，预计2026年3月底前开展对水泥行业错峰生产督导工作以及机器设备维护维护的抽查工作；根据环境质量情况在6-8月开展夏季水泥错峰生产督导工作；3、及时完成各项差旅费、日常保洁和卫生维护费的经费支出，确保各个专项工作有序进行；4、12月底前完成课题研究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干部职工的教育培训工作，完成水泥错峰生产督导以及水泥生产企业机器设备的维护维护抽查工作，促进水泥行业错峰生产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按时完成各项差旅费、日常保洁和卫生维护费的经费支出，确保各个专项工作有序进行，使晋城工业经济平稳健康发展。			完成干部职工的教育培训工作，完成水泥错峰生产督导以及水泥生产企业机器设备的维护维护抽查工作，促进水泥行业错峰生产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按时完成各项差旅费、日常保洁和卫生维护费的经费支出，确保各个专项工作有序进行，使晋城工业经济平稳健康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干部教育培训次数	≥1次	数量指标	参加干部教育培训次数	≥1次		
			干部教育培训参加人数	≥18人		干部教育培训参加人数	≥18人		
			新型墙体材料企业调研工作开展次数	≥4次		新型墙体材料企业调研工作开展次数	≥4次		
			水泥错峰生产抽查企业	≥4家		水泥错峰生产抽查企业	≥4家		
		质量指标	培训人员合格率	≥90%	质量指标	培训人员合格率	≥90%		
			水泥错峰生产督导抽查工作覆盖率	100%		水泥错峰生产督导抽查工作覆盖率	100%		
			调研工作覆盖率	≥90%		调研工作覆盖率	≥90%		
		时效指标	干部教育培训工作完成时间	12月底前	时效指标	干部教育培训工作完成时间	12月底前		
			新型墙体材料企业调研工作开展时间	4至5月		新型墙体材料企业调研工作开展时间	4至5月		
			冬季水泥错峰生产督导工作开展时间	2025年12月至2026年3月		冬季水泥错峰生产督导工作开展时间	2025年12月至2026年3月		
			夏季水泥错峰生产督导工作开展时间	6至8月		夏季水泥错峰生产督导工作开展时间	6至8月		
		成本指标	外出参加干部教育培训成本	≤5万元	成本指标	外出参加干部教育培训成本	≤5万元		
			对全市水泥生产企业进行错峰生产督导工作经费	≤1.52万元		对全市水泥生产企业进行错峰生产督导工作经费	≤1.52万元		
			日常保洁及卫生维护费	≤3.48万元		日常保洁及卫生维护费	≤3.4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水泥错峰生产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	促进	社会效益	促进水泥错峰生产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	促进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促进晋城工业经济和社会的可持续发展	促进	可持续影响	促进晋城工业经济和社会的可持续发展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企业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企业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11094206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共有公务用车编制0辆，实有0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公务用车0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1387.5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晋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本部门2026年无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预算支出。

（二）其他

本部门无其他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相关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